

亚太经济发展报告

APEC ECONOMIC DEVELOPMENT REPORT

1999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国际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经贸部国际司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外经司

APEC 研究中心 (南开大学)

中益国际经济集团东方经济研究院

南开大学出版社

亚太经济发展报告

1999

主 编 宫占奎

副主编 张 炎 何 宁 霍建国
张力军 张岩贵



A0941376

南开大学出版社

中国·天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亚太经济发展报告.1999/宫占奎主编. -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1999.12
ISBN 7-310-01361-1

I.亚… II.宫… III.①地区经济-经济发展-研究报告-亚太地区-1999②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研究报告-亚太地区-1999 IV.F1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57595 号

出版发行 南开大学出版社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

邮编:300071 电话:(022)23508542

出版人 张世甲

承印 南开大学印刷厂印刷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版次 1999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 199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89mm×1194mm 1/32

印张 14.25

插页 1

字数 381 千字

印数 1-2000

定价 38.00 元

APEC: 1998 年的进展

APEC:1998 年的进展

1998 年对于 APEC 各项事业的进程来说是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其主要原因是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在这一年中已广泛地蔓延开来,波及 APEC 多数成员,使这些成员付出了沉重的社会和经济代价;面对前所未有的严峻局面,如何抑制危机继续蔓延和全球经济衰退,尽快缓解和消除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早日恢复经济的可持续增长,不仅是每个 APEC 成员需要解决的问题,同时也是检验 APEC 作为迄今为止世界上最大的区域性经济合作组织,能否利用其特有的开放、灵活、渐进的机制,发挥有效的组织协调作用,使亚太地区经济摆脱困境的一个良机。APEC 成员经济领导人在 1998 年吉隆坡会议上以如何应对金融危机的挑战和增强进入 21 世纪的可持续增长的基础为中心议题展开了讨论,并提出了相应的纲领性建议。这对 APEC 近期和长久的发展都具有重大的意义。此外,作为 APEC 活动的两个重要方面,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经济技术合作在 1998 年中都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

一、吉隆坡会议和 APEC 经济领导人吉隆坡宣言

1998 年 11 月 17 日 - 18 日,APEC 第六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召开,包括俄罗斯、越南和秘鲁三个新成员在内的 APEC 全部 21 个成员参加了此次会议。经济领导人在会晤中重点回顾了 1997 年温哥华会议以来在亚太地区不断蔓延的金融

危机给本地区带来的不良影响,总结了受危机冲击成员为应对危机所采取的积极措施和取得的成果,并以此为基础提出了克服金融危机挑战、复兴本地区经济的对策性建议。领导人还对 1998 年中 APEC 在促进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加强经济技术合作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给予了充分肯定。1998 年 11 月 18 日,APEC 经济领导人在吉隆坡发表了题为《增强经济增长的基础》的宣言。宣言主要涉及两个方面的内容:

(一)克服金融危机的挑战

领导人会议首先肯定了最近几个月来在成员经济体和国际金融体制中出现的一些令人鼓舞的变化。这些变化主要有:

1. 在国际社会前所未有的合作与支持下,印尼、韩国、菲律宾和泰国实施了重大的改革计划,在很大程度上稳定了金融形势,为最直接受冲击的 APEC 成员的经济复兴奠定了基础。

2. 日本承诺动用大量的公共资金以加强金融体制,这对恢复日本乃至整个亚太地区的市场信心和经济增长都是重要的。

3. 七国集团支持建立一个新的 IMF 机制,通过向 IMF 支持的奉行健全政策的经济体提供预防性贷款来阻止危机蔓延。

经济领导人还特别提到中国维持人民币汇率不变的政策为保持本地区金融稳定发挥了中流砥柱的作用。

经济领导人重申了对亚太地区强劲的经济增长基础和经济复兴前景的信心。面对金融危机的挑战,领导人决定采取促进增长的合作战略,包括:

1. 制定以促进增长为目标的宏观经济政策

APEC 各经济体通过制定保持或实现经济强劲增长、营造有利的外部环境和保持市场开放的政策,可以为加速本地区经济复苏发挥作用。

APEC 发达经济体应创造条件维持由内需带动的强劲经济增长。对于最直接受危机影响的成员,重要的是在审慎而面向增长的宏观经济政策框架下继续和加快产业结构调整。

本地区经济略有增长或增长已放慢的经济体,在改革金融部

门以树立投资者信心的同时,需要继续努力,执行适当刺激增长的宏观经济政策,保持金融稳定和国内储蓄的良好水平。

2. 为就业和社会保障网络提供国际支持

金融危机已使 APEC 一些成员付出了沉重代价。危机除了使受影响最重的经济体失业人数增加、实际收入减少之外,还可能导致贫困的加剧。因此,APEC 经济领导人赞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计划应具有更大的灵活性,并欢迎世界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将社会保障部门贷款分别增加两倍和一倍的做法。

3. 金融和产业部门的结构改革

要使受危机影响最重的经济体经济重新增长,重要的是恢复私营部门的活力。为此,应调整金融部门的资本结构、减轻产业部门的沉重债务负担。在这方面,APEC 经济领导人鼓励 APEC 成员通过以下措施对金融和产业部门进行结构改革:

1) 争取额外援助,包括利用多边开发银行的担保及其他创新性措施,支持金融和公司部门加速进行结构改革;

2) 通过出口信贷和保险机构之间的合作以及这类双边机构和多边开发银行的合作,增加流动资本和贸易融资;

3) 支持为动员私营部门股本金和投资所作的努力,以帮助亚太地区陷入困境的公司和金融机构调整财政政策及运作机制取得成功;

4) 审查并根据各自情况,尽力消除私营金融机构面临的法规方面的障碍,使之建设性地参与私营部门的债务重组,同时鼓励出口信贷和保险机构对此发挥更积极的促进作用。

4. 促进私人资本流动

为完全摆脱危机,亚太地区应继续吸引资本流入,促进经济增长。由于对风险担心的增加,投资者及主要的私营金融机构忽视了这些经济体在经济发展前景方面的差异以及他们长远的经济增长潜力,导致流入东亚和其他市场经济体的资金大幅下降。面对这一挑战,APEC 经济领导人支持多边开发银行所作的努力,利用金融手段帮助促进和调动私营部门的资本流动。

鉴于人们对国际信贷评估机构在最近危机中的作用表示关注,领导人会议呼吁对他们的操作进行审评,以改善效率,促进资本的持续流动。

领导人特别强调应加强 APEC 成员内部金融体制的应变能力,抵御因短期资本流动而造成的潜在的不稳定因素的影响,确保长期资本能用于生产性部门。

5. 加强国际金融体制

在努力缓减危机对社会的负面影响、恢复金融市场的稳定和经济增长的同时,APEC 经济领导人呼吁必须加强国际金融体制,防止金融动荡再次发生,并在危机出现时更有效地予以解决。国际金融体制的改革可以使成员们更充分地从国际资本流动和全球资本市场中获益,同时还可最大限度地降低破坏性干扰的危险。

领导人特别欢迎和支持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建立新的机制,为那些受到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支持的奉行良好经济政策并受危机蔓延威胁的经济体提供预防性贷款。

此外,发达经济体和新兴市场经济体之间的紧密协作对加强国际金融体制取得成功是非常重要的,APEC 已在这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 加强进入 21 世纪的可持续增长的基础

如果说克服金融危机是 APEC 目前面临的最大挑战,那么如何加强亚太地区进入 21 世纪可持续增长的基础,为贸易、投资和技术的有效流动创造更好的环境,增强各成员参与自由化的能力并从中受益,建立繁荣的亚太大家庭,将是激励 APEC 成员不断发展的目标和动力。在吉隆坡宣言中,APEC 经济领导人共同制定了旨在增强本地区经济可持续增长基础的宏伟计划。这一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

1. 强化社会保障体系

鉴于危机的影响和解决社会上脆弱群体问题的重要性,APEC 应努力加强解决危机造成的社会影响。APEC 经济领导人特别要求部长们与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和泛美开发银行合作,并在适

当的时候与其他公共及私营机构合作,以便制定加强社会保障体系的具体行动战略。

2. 强化各成员和全球性的金融体制

领导人强调金融体制的发展和强化对于 APEC 2010/2020 年实现贸易、投资自由化的目标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在这方面较为紧迫的任务包括:研究和加强对工业化经济体金融机构的管理,促进自由和可持续的资本流动,重视投资分析和风险评估问题;研究投资银行、对冲基金等参与国际资本流动的私营金融机构适当增加透明度和信息披露标准的问题。

领导人呼吁早日成立一个有重要经济体参与的特别小组,对这一领域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此外,还应该由合适人选组成一个国际工作小组,立即着手研究对危机改善工作的管理,包括如何与私营部门一起有序地解决债务安排问题。

亚洲金融市场的动荡突出说明,在稳定的国际金融体制框架下,建立强大、富有弹性且管理良好的国内金融市场显得更为重要。因此,APEC 经济领导人呼吁各成员经济体遵守国际公认的原则,加强对银行系统和证券市场的监督。

3. 促进贸易和投资流动

领导人欢迎进一步加强本地区贸易和投资流动的努力。这些努力包括制定竞争政策和实行管理改革,以及加速执行进一步改善贸易和投资环境的措施。

领导人强调知识产业和旅游业能为下个世纪的经济增长发挥巨大的作用,因此有必要最大限度地发挥这些部门的潜力。

4. 加强科技合作的基础性建设

APEC 在 1998 年制定了《走向 21 世纪的 APEC 科技产业合作议程》,它将有助于增强开发未来技术和促进建立本地区强大的、可持续发展的科技网络和伙伴关系的能力。经济领导人对为此制定的原则、机制和联合行动领域表示关注,并且指示部长们为执行议程作出应有的努力。领导人还对“中国 APEC 科技产业合作基金”的建立表示欢迎。

5. 加强人力资源开发

APEC 经济领导人重申,人力资源开发是亚太地区经济体实现稳步增长进入 21 世纪目标的关键性因素。因此,领导人支持《1998 年吉隆坡技能开发行动计划》的制定,因为它是在技能开发中建立公共与企业合作伙伴关系的重要进展。这一计划承认商业部门的重要贡献,强调 APEC 应继续扩大与企业界的联系。

6. 加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基础设施的运作能力是亚太经合组织大家庭实现经济持续增长和达到发展目标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领导人对 1998 年中在进一步增强和发展经济基础设施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表示赞赏,如冲绳能源部长会议通过的天然气计划、“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中公私伙伴关系的温哥华框架”的执行情况和制定“APEC 减灾能力建设计划框架”等。

领导人重申,APEC 决心在工作计划的所有部分中促进可持续发展,包括:使生产过程更清洁、保护海洋环境、建立可持续发展的城市以及在食品、能源和环境领域(即 FEEEP 问题)开展的与 APEC 大家庭经济和人口有关的联合行动。

7. 加强工商业之间的联系

占亚太地区企业总数 95% 以上的中小企业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雇佣该地区 80% 以上的劳动力,生产总值占亚太经济体国内生产总值的 30%—60%。为充分发挥中小企业的作用,使之为本地区的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APEC 成员负责中小企业的部长们制定了“中小企业发展一体化行动计划(SPAN)”。该计划勾画出了通过单边和集体行动发展企业和培养企业家的战略蓝图。APEC 经济领导人对这一计划表示赞赏,并指示部长们着重进一步拓展和增强中小企业的活力,优先执行 SPAN 联合行动。

在宣言最后,APEC 经济领导人满怀信心地重申,致力于共同目标并决心增强经济增长的基础而联合起来的亚太经合组织一定能够应付 21 世纪的挑战。

二、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的进展

从目前 APEC 的发展进程来看,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始终是 APEC 活动最重要的内容。在亚太地区经济受到金融危机困扰的情况下,贸易和投资的扩大是经济复苏的重要因素,建立自由和开放的市场以及良好投资环境的必要性也体现得更加明显。1998 年,APEC 成员在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领域采取了许多积极的措施并取得了较大的进展,其中尤以单边行动计划(IAP)领域的进展最为引人注目。

1996 年 11 月,在菲律宾苏比克湾举行的 APEC 第八届部长级会议和第四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APEC 各成员首次正式提交了各自的单边行动计划。从此以后,IAP 作为 APEC 领域内实施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主要机制的重要地位不断得到重申和加强。在 1997 年温哥华经济领导人会议上,APEC 成员作出了每年对各自的 IAP 进行改进的承诺。遵照这一承诺,成员在 1998 年提交了各自经过改进的单边行动计划。对于 1998 年的 IAP,以下几个新的特点值得注意:

第一,这是自秘鲁、俄罗斯和越南被接纳为 APEC 正式成员之后,首次提交的各自的 IAP。

第二,1997 年的 APEC 部长级会议确定了新的制订 IAP 的方针,即强调增加行动计划的透明度、考察评估的便利性和对企业的实用性。因此在 1998 年的 IAP 中,各成员按照这一新的方针作了相应的调整和改进。

第三,1998 年的 IAP 是在许多成员受到金融危机较深负面影响的背景下提出的,因此金融服务业和投资等领域成为不少成员实施调整和改进的重点。

第四,1998 年 11 月在马来西亚举行的 APEC 部长级会议上对各成员的 IAP 进行了全面回顾,各成员除了进行改进工作之外,还在 1998 年的 IAP 中比较详尽地介绍了两年来的 IAP 实施情况。

这里我们将从实施与改进两个方面,以关税、非关税措施、服

务业以及投资等领域为重点,对 APEC 成员 1998 年单边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进行介绍和分析。

关税

从关税实施情况来看,发展中成员所采取的措施涉及范围较广,力度较大。例如,在 1998 年的 IAP 中,印度尼西亚将所有在 15% - 25% 之间的关税项目都降低了 5 个百分点;韩国从 1998 年 1 月起将 182 种原材料和中间/半成品的关税降到 1% - 5%;菲律宾将简单平均关税水平从 1997 年的 12.11% 降到 1998 年的 9.44%;中国台北从 1998 年 6 月 17 日起正式颁布了 1996 年制订的《进口关税修订案》,将平均名义关税税率从 8.64% 降为 8.25%;新加坡已经将 85% 的税目关税率约束在 8% 以下。多数发达成员则继续沿袭一贯做法,即只对某些例外产品进行有选择的关税减让,如澳大利亚在 1998 年将客运机动车辆的税率降低了 2.5%,将纺织品、服装和鞋类的关税降低了 1% - 3%;加拿大虽然从 1998 年 1 月开始进行了新一轮的关税减让,计划将关税(加权)平均水平降到 1.1% 以下,但这一目标主要是通过取消或合并原有的低于 2% 的所谓“低率税目”而实现的,而且其关税水平在 1997 年就已接近 1.1%,因此实际上关税削减的幅度并无多大调整的余地。

从 IAP 的改进情况来看,仍然是发展中成员更为积极,作出了更多的新承诺。智利承诺从 1999 年 1 月 1 日起,在 5 年中以每年 1 个百分点的速度,将目前的实际关税水平降低 45%,即从 11% 降到 6%;印度尼西亚承诺在 2003 年年底之前将化学制品、钢铁/金属制品和渔业产品的税率降到 5% - 10%;中国在关税削减领域也取得了新的进展,具体内容是 2005 年年底之前将 2005 种制成品的平均关税降到 10.8%,加权平均税率降到 6.6%;在 185 种信息技术协定产品中,除个别需推迟到 2007 年之外,其余皆在 2005 年年底之前取消关税。发达成员中,新西兰保持了积极姿态,在 1998 年中立法通过了到 2006 年 7 月 1 日以前取消全部剩余税目的方案;澳大利亚到 1998 年 7 月 1 日,比原计划提前 18 个月完成了《信息技术协定》产品关税的取消;其他发达成员,如美、日、加等

仍采取将乌拉圭回合谈判协议中所作出的关税减让承诺移植到 APEC 单边行动计划中的老做法,只是在时间表上略作调整。

非关税措施

由于 APEC 成员在不同程度上都存在着非关税措施,同时,非关税措施的种类繁多,涉及面极广,而且实施目的一般是出于对成员重要的幼稚产业和战略性、敏感性产业的保护,所以在非关税措施的削减上很难制定带有指标性质的、明确的时间表,各成员在这一领域也就相对面临较小的压力。

1998 年以来,各成员在非关税领域采取的引人注目的实施和改进很少,只有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韩国、泰国等少数成员采取了一些实质性的行动。澳大利亚取消了对锯材和原木的出口限制,还在部分州和地区内取消了对种植园树木的出口限制;印度尼西亚解除了对皮革、软木、矿砂和废旧铝制品的出口限制,并且允许在食糖、小麦、面粉、大豆和大蒜的进口和销售中实行自由竞争;韩国在 1998 年取消了 4 种在 WTO 协议中被禁止使用的进口/出口补贴,1997 年以来还取消了 8 种自动出口限制项目,至此韩国已基本取消了所有的补贴和自动出口限制,“进口多样化方案”的终止日期也确定为 1999 年 6 月底;泰国在 1998 年取消了对各种燃油产品的进口许可证制度,并增加了大豆、奶粉和棕榈油等产品的进口量。中国 1998 年宣布取消 13 个税号的非关税限制措施,使中国非关税措施管理的商品税号从 384 项减至 371 项。

服务业

相对于关税和非关税领域,APEC 各成员在服务业领域采取了较多的切实可行的自由化措施,使服务业成为 1997 年、1998 年以来各成员经济体为实现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目标而作出重要承诺的最主要领域。而且,作为对亚洲金融危机的反应,不少成员,尤其是那些在金融危机中受影响较深的亚洲成员,将金融部门的改革作为其 IAP 改进的重点领域。在 1998 年 11 月召开的 APEC 高官会上,会议主席针对 1998 年 IAP 实施改进情况作了总结,总结报告对金融部门的改进情况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成员经济体在服务业领域所作的改进措施大体上可以概括为三个方面:放松或取消对某些服务业的市场准入限制,打破行业垄断并扩大私有化的程度,扩大对国外服务人员的国民待遇。例如,在金融服务业领域,加拿大、印度尼西亚均放松了外国银行在其国内设立分支机构的限制,中国也在 1997 年批准成立了 11 家外国银行的分支机构及两家中外合资银行;马来西亚、菲律宾、中国台北和泰国都较大幅度地提高了银行、保险部门外资参与率上限。在电讯服务业领域,澳大利亚、菲律宾和泰国都在国有电讯企业中推进了私有化措施;韩国、马来西亚和中国台北提高了基础电讯服务部门的外资占有率上限。在能源服务业方面,中国在 1997 年批准了 7 个外资能源建设项目,并且将进一步鼓励发电、煤炭、石油、天然气勘探和开采领域的外资投入;韩国从 1998 年 1 月 1 日起允许外资投入到个体能源生产者经营部门,并承诺在 2001 年实现韩国天然气公司的完全私有化。此外,多个成员还在交通和专家服务领域采取了具体的自由化措施,作出了一些新的承诺。

投资

APEC 成员经济体在投资承诺的进展方面较为显著。这些承诺包括取消对外国投资过程中市场准入和机构设置等环节的限制,对外国投资实行最惠国待遇和国民待遇,进一步扩大对外国投资的保护措施等。在 APEC 成员中,印度尼西亚、韩国、泰国和菲律宾等发展中成员比发达经济成员采取了更为积极的行动。例如,1998 年韩国在 13 个产业部门中实行了自由化,在总数 1148 个产业部门中,禁止外国投资的产业部门数降到了 31 个;印度尼西亚从 1997 年以来将“限制类投资清单”上完全禁止投资的产业部门数降到 16 个,禁止外国投资的部门数降到 9 个;马来西亚从 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底允许外国在该国的制造业投资项目中占有 100% 的股份,而且不附加任何出口限制。

贸易投资便利化

APEC 区域贸易与投资便利化涉及三个主要方面的 10 个领域。标准统一方面包括三个领域,即标准与一致化、海关手续和原

产地规则;政策统一方面包括五个领域,即知识产权、竞争政策、政府采购、放松管制和争端调解;技术和基础设施涉及的两个领域为商务人员流动和信息收集与分析。

从 IAP 的实施和承诺的进展情况来看,APEC 各成员在知识产权和海关手续两个领域采取了较为积极的行动。在知识产权方面,由于 WTO 与贸易有关知识产权(TRIPS)的义务落实工作须在 2000 年年底之前完成,所以多个 APEC 成员在 1998 年均采取了积极措施。例如,韩国和泰国设立了与知识产权保护有关的专门法庭。加拿大、中国、中国香港、日本、马来西亚、墨西哥和新加坡都制定或修改了相应的法律法规以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

在海关程序与原产地规则方面,各成员在 1998 年当中进行改进的重点是海关管理的电脑化及电子系统的应用,如中国、印度尼西亚、泰国和日本等成员都自 1998 年以来积极推广 EDI(电子数据交换)系统的使用,还有的成员正在尝试使用更加先进的分类和险情处理系统。

其他领域进展较快的 IAP 实施工作还包括许多成员在政府采购领域积极推进的电子招标系统的应用,在便利商业人员流动方面进行的“APEC 区域商务旅行卡计划”的试行工作等。

三个 APEC 新成员首次提交的 IAP

1998 年 11 月 14 日 - 15 日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召开的第 10 届 APEC 部长会议上,秘鲁、俄罗斯和越南被正式接纳为 APEC 成员,这也使得 APEC 成员总数增加为 21 个。在此之前的高官会上,三个新成员首次提交了各自的 IAP,就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TILF)所有相关领域的现状进行了综述,提高了透明度,并提出了进一步促进 TILF 发展的相应措施。

根据秘鲁提交的 IAP 报告,除了某些农业项目以外,秘鲁目前全部税目的平均税率定为 30%,贸易加权平均关税税率为 13.5%。秘鲁服务业部门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其产值约占 GDP 的 50%。因此,秘鲁承诺采取积极的措施,推进自由化在服务业领域的发展。1997 年,秘鲁参加了服务贸易协定

(GATS)框架下进行的多边谈判,并在金融服务业实行了自由化。从1998年8月开始,秘鲁开放了地方固定电话服务和国内、国际移动长途电话服务市场,实行自由竞争。

俄罗斯目前的进口商品加权平均关税税率在15%左右,税率高于30%的税目已经被取消,绝大多数商品的进口税率都在5%—30%之间。俄罗斯正在逐步依照海关协调编码制度(HS)编制本国的关税税则分类表,并努力推进关税领域的自由化进程。在非关税措施方面,俄罗斯到1998年年底受配额和许可证限制的出口比例为16%,而这一比例在改革之初则高达80%。服务业方面,俄罗斯已经开始着手建立一个完备的管理体制,包括对银行、保险和通讯在内的服务业部门进行有效调控。在投资领域,俄罗斯已与47个国家和地区签定了保护投资协议,并且将努力创造一个更加良好的投资环境,改进投资担保体系以及按照国际准则进一步促进投资自由化的发展。俄罗斯在贸易投资便利化各个领域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向国外职业人员开放法律、建筑、会计和审计等行业;允许外国公司到保险、广告和房地产等服务领域投资;允许外国银行在俄设立附属或分支机构等。

越南在其提交的IAP中,针对《大阪行动议程》的15个领域提出了一些促进自由化、便利化和放松管制的措施。在关税领域,越南目前的简单算术平均关税税率为11.9%,其中包括26%的零关税项目,税率在0—5%的税目比重为25%。其税率范围为0—60%,包括25个不同的税率。越南承诺在2000年之前把所有税目的税率降到15%以下,到2020年实现自由贸易的目标。越南在非关税领域作出的承诺很少,但是在服务业领域和便利化措施的推行方面则较为积极。

1999年IAP的进展前景

IAP的实施与改进到目前已经进行了3年,对其方式和效果的全面评估被提到了议事日程上,因此对各成员IAP实施与改进的评估成了APEC 1999年的重点工作之一。1999年2月在新西兰惠灵顿举行的本年度第一次高官会上,各成员协商通过了IAP评